

臺南市正新國小 110 學年度 人權法治教育

繪畫比賽與心得寫作實施計畫

一、競賽目標：

- (一) 透過競賽學習的過程，讓學生對人權法治教育有更正確的認識，使其了解自己的權利與義務，並確實表現尊重他人的態度。
- (二) 致力藝術之推展，鼓勵學生積極投入藝術教育，落實於日常生活化中，並提供班級相互觀摩學習的平台。
- (三) 加強人權觀念的宣導，改善學校的人權狀況，並協助家庭營造尊重人權的環境，以落實維護兒童基本人權。

二、主辦處室：學務處

三、比賽項目：

繪畫創作：三~六年級學生，每班 2-3 件。

心得寫作：一~六年級學生，每班 2-3 件。

五、比賽收件時間：

111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五)前送件至學務處。

六、比賽細則：

(一) 《繪畫創作》

1. 議題：人權教育、法治教育

- (1) 分享如何落實人權與法治的核心價值，達成民主法治社會的目標。
- (2) 分享個人與親人、朋友、師長、他人之間互動的親身經歷或法治故事、人權故事。
- (3) 對有人權法治的校園與社會所感受到的溫馨與和樂的人際關係氛圍。

2. 題目：自訂，與「人權」「法治」內涵有關之主題。

參考範圍如下：基本人權、杜絕暴力、尊重他人、關懷社會、
公平對待、拒絕霸凌、通信自由或其他相關主題。

3. 各項規格及注意事項

- (1) 本項比賽學校提供每班 **A4 圖畫紙** 三張。
- (2) 本項比賽作品為單獨創作，使用顏料可不限。

4.評審標準：

- (1)需具有「**人權法治教育**」正面意義。
- (2)美術技法 40%、版面配置 30%、宣導創意 30%。

(二) 《心得寫作》

- 1.主題：依據學務處發放之人權相關閱讀圖書，進行心得寫作。

(每班一本，書籍請於期末繳回學務處，以利下學年度輪流閱讀。)

一年級：放學好好玩

二年級：不要帶我走

三年級：我們都應該知道

四年級：我想養貓，可以嗎？

五年級：那 e 個夏天

六年級：找我很容易

- 2.作品規格及注意事項：以學校閱讀心得單進行寫作，字跡宜端正。

3. 評選標準：評分項目：文章詞句使用、內容情意深度、文字書寫整齊度、插圖美感、創意表現……。

七、獎勵：

(一)特優：每項每年級錄取 1 人，每人各頒發獎狀一紙，獎勵卡 50 元和精美獎品一份。

(二)優等：每項每年級錄取 2 人，每人各頒發獎狀一紙，獎勵卡 30 元和精美獎品一份。

(三)佳作：每項每年級錄取 3 人，每人各頒發獎狀一紙，獎勵卡 20 元和精美獎品一份。

(四)參加獎：未獲獎者，每人頒發獎勵卡 10 元。

(五)依參加之件數多寡，得依照評審委員決議增減評選之獎項及名額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由學務處人權法治教育專案專款補助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所有參賽者之作品，主辦單位將保有使用權，並有權製作文字宣傳品，以做為推廣教育之用。

(二)參賽作品如有不合作品規格，將不予評分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